

托尼与孟菲“一夜情”后失踪了

5

都市情感



赵丹 著
作家出版社友情推荐

[内容简介]

泡酒吧、逛夜店,看似一帮无聊的人在干着一件无聊的事,实际上却有乾坤。如果是社会地位、经济地位不错的金领们没完没了地逛夜店,就会多几分神秘感。本书虽然是小说,却不是挣钱心切的作家以夜店为题材的闭门造车、胡编乱造,而是一个金领多年夜店切身体验的小说化表述,是金领们感性爱生活的真实展现。解开他们宝格丽的领带,脱去她们香奈儿的内衣,照样是羞涩又狂野、现代又原始的欲望之狼。

[上期回顾]

孟菲去接从总部来的副总裁托尼,并带他到苏丝黄去玩,在苏丝黄里,托尼告诉孟菲三年前他曾和女友来过北京,可是后来女友因车祸去世了。

2007年思睿网络公司媒体答谢会会场。

Franky和Jackey两位苏丝黄的公关经理在二楼的入口处迎接着一位来参会的媒体代表。

二楼大厅前的罗汉床搬走了。临时搭起一个签到台。

孟菲一身Max mara套装,她最近买的。配着一双香奈儿的山茶花。那身套装勾勒出的曲线以及自然的垂坠感吸引着每一个人的视线。她站在距离签到台不远的位置,手握名片夹和手机,腰身挺得倍儿直。

17点30分陆续已经到了二十多位嘉宾。孟菲招呼着每一位媒体同仁,见一面她就能叫出对方的名字。个别女性记者有的还是孟菲多年的闺蜜,相见彼此拥抱叙说着情谊。毕竟做了十年的外企市场宣传工作。

金天来了,还带着《网络时代》杂志社副总编周敏。孟菲见到金天,小跑两步赶紧迎了上去。“哟!大社长来啦!”孟菲打趣道。

金天一怔,凑到孟菲身边,压低声音说:“做美容啦?你看着至少年轻了十岁!”“呸!跟你姐姐说话没大没小的。”孟菲狠狠瞪了金天一眼。“真的,我不骗你,你气色特别好!”金天又肯定了一句。的确,这一周多来,孟菲的气色确实不错。

正说着,托尼从卫生间里走了出来。孟菲扫了一眼发现托尼的领带歪了,连忙过去拦住托尼,拉到一旁的角落里,给他扶正领带,又拽了拽领子。确定平整无误了,这才回到签到桌旁。

金天一打眼,心里琢磨:“这老外可真精神啊,从哪里请来演出的吧?”

18时整,与会嘉宾都到了,纷纷按照所在媒体的桌签围绕着舞池落座。金天心想:“嘿,在苏丝黄俱乐部办媒体联谊会多好,一上来气氛就不拘谨。不像在酒店会议厅里,一排

排跟听课似的。”

媒体答谢会圆满成功。演出一开始,嘉宾们就纷纷穿梭于卡座之间,来往叙旧者有之,采访托尼、凯文者有之,敬酒祝贺者更有之。孟菲实在是太高兴了。有好几年了,从来没有这么高兴过。她不时偷眼望向正在被记者团团围住的托尼,不知是酒精的缘故还是怎么,孟菲的眼眶有些湿润了。

不知不觉中,已经有散客陆陆续续进入二楼大厅。时间过得真快。送走了一拨儿又一拨儿的媒体嘉宾,孟菲楼上楼下穿梭着。穿着那双崭新的山茶花,虽然有点磨脚,但一点都不累。望见送客人下楼的孟菲,托尼连忙从存衣间里取了孟菲的外套,追了下去。“菲儿,披上,Cool的。”托尼调皮地说道。孟菲已不敢再正视托尼的眼睛。

晚上10点,与会嘉宾均已纷纷离去。思睿网络公司的人也撤离得差不多了。只剩下两个人,在众多的苏丝黄顾客中。托尼牵着孟菲的手走进舞池。“为我们挑一曲舒缓的好吗?”

托尼深情地对苏丝黄的DJ说。一旁的Franky示意DJ,挑选了一曲“猫王”的经典老歌,《坠入爱河》。

当晚的顾客还正自奇怪,心想这不是苏丝黄以往的风格啊,纷纷望向舞池。见此情此景,也就见怪不怪了。两个人随着柔和的曲调轻轻地舞动着。孟菲依偎在托尼的怀里,心里盼望着这首曲子就这样一直放下去,就这样一直抱下去。耳朵贴在托尼的胸口,她想听到他的心跳。

威斯丁酒店的门口。天空飘下稀松的雪花,落地即融。虽然是夜晚,微红的夜空却照得人很暖。一直暖到心里。已过午夜,路上不见什么车了。宝马530在大门的一侧停着,前后的雾灯不断闪烁着。车里,两个有爱的人在一起相依相偎。

“回去吧,今晚你已经够累的

了。”托尼说道。“我不累,我想再让你多抱我一会儿。”

那几天孟菲上班都是蹦蹦跳跳地走进办公室的,对谁都是客客气气,进门主动和前台Lily打招呼。蹦进去的速度实在是太快,完全没有留意到Lily惊讶的表情。

市场部的那些小姑娘看见领导这样,都在背后捂嘴偷笑。老到的凯文其实也为孟菲高兴:“这女人这么多年,顶着工作与生活的双重压力,不容易啊。”

可一想到没几天托尼就要回去了,孟菲心里又是好一阵子失落。国内安全公司收购项目谈判圆满成功,托尼的机票订好了,凯文已经在草拟报告。一切的一切,都在宣告着结束。

白天兴奋,晚上也兴奋,辗转反侧。孟菲作出了一个决定。就在托尼临行前的头一天,孟菲带托尼来到苏丝黄。这次,她只带着托尼。托尼什么也没问。什么也都清楚,一切的一切,都在心中。

孟菲开了瓶蓝方威士忌。这瓶酒她自己消费,没有用公司一分钱的招待费。她要为他饯行。孟菲一杯一杯敬着托尼,一杯一杯敬着自己。托尼轻轻地搂着孟菲的肩膀,一杯一杯地和孟菲干着。这瓶酒入口是那么的甜,而后又是那么的苦。

当一瓶蓝方威士忌见底时,孟菲拉着托尼走出了苏丝黄的大门。宝马530驶进了苹果社区,停在孟菲自己的车位上。托尼搂住孟菲,温柔地亲吻了她。孟菲落泪了。这一切是那么真实,却又是那么易碎。托尼吻干了孟菲的泪水。

宽大的落地飘窗前,是孟菲依偎着托尼那高大的身影。孟菲拉上了窗帘。那一夜,美妙的感受,孟菲久违了。

同样的首都机场,同样的T3航站楼,只是时间不同罢了。孟菲真希望

飞机误点,能误上一整天才好。可偏偏准时登机。

“尊敬的乘客朋友们,你们好!飞往洛杉矶的CA1201号航班就要登机了,请登机的旅客做好准备。”依然清晰的女声广播。

托尼站起身,把大衣搭在胳膊上,提起拉杆箱。卡尔也起了身。孟菲犹豫了一下,才站了起来。看似外表平静如水的孟菲已不能再平静了。先是和卡尔道了别,接着和托尼草草贴面吻别。

托尼正自转身离去之际,只听背后清脆的一声。“托尼!”已经不需要再掩饰什么了。孟菲紧跑几步,一头扎在托尼的怀里放声大哭。

候机大厅里那些来来往往注视的目光已经不用再去理会和顾忌了。托尼扔掉大衣,紧紧地抱着孟菲。孟菲也不心疼脖子上系的那条刚买的爱马仕丝巾了。哭吧,痛痛快快地。

“等我,你一定要等我。等我回来找你!”说着托尼转身和卡尔走进了登机口。

托尼走了。日子还得照常过。托尼在美国那边落了地,就给孟菲打来了电话。一聊就是一小时。而后天天MSN、QQ、视频、打电话再加上发短信。天天如此。每天孟菲都是凌晨两点支着眼皮等着托尼和她道了晚安,才昏昏睡去。就这样痛并快乐着。

距离圣诞节还有一周的时间,托尼发过誓,要来北京和孟菲一起过平安夜的。

直到距离平安夜的到来还有一周时间的那天,孟菲早起一睁眼就摸索着枕头下面的手机,和托尼通过电话之后,托尼消失了。一连几天到办公室托尼的MSN不上线,QQ也是离线状态。发短信不回,打手机一直是无法接通。打到洛杉矶Office去,秘书一直说是不在办公室。完完全全地消失了,消失在孟菲的世界里。

小分队在日军尸体下发现一个铁盒

1

悬疑故事



南派三叔 乾坤 著
文化艺术出版社友情推荐

[内容简介]

六十多年前,十万中国远征军溃败怒江,穿越胡康河谷原始丛林的撤退过程中,非战斗减员将近五万将士。自此,这片土著口中的魔鬼居住地,再无人敢接近。然而不久后,令人惊悚的事情发生了——明明是没有生灵的丛林,英国驻印空军的飞机盘桓不去,屡屡轰炸,他们想消灭什么东西?丛林里存在着什么?

几乎在同一时间,新三十八师派出一支十人特别分队,潜入野人山执行不知终点的任务。但应当绝密的任务,却随着深入丛林之后,一变再变。到底这是事关重大的绝对机密,还是只是上面异想天开的随意指令?

杀机四伏的征途,行动越接近尾声,真相越令人震惊!

1943年8月10日,缅甸北,胡康河谷。大雨。

赵半括看着脚下水坑里的蚂蟥,心里一阵恶心。他不敢站脚,只能冒雨在这一眼望不到边的虚黑丛林里摸索前进。这时的赵半括有点郁闷。一个星期前,他从兰姆伽训练营开拔,在这树林里折腾了两天两夜,却没有人对他说过要去哪儿。这次任务的队员一共有十个,除了队长廖国仁外,赵半括一个都不认识。这也是他郁闷的一个重要原因。

前方突然传来一阵急促的鸟鸣声,赵半括赶忙把身体埋在一丛树叶后全神戒备着。发出鸟叫的探路兵这时从树上跳下来,大家围了上去,探路兵冷着脸说了句:“前面,有好多人。”

跟着探路兵向前走了一段,看到草地上出现了一排卧倒状态的人骨。看衣服应该是大溃败时没走出去的远征军士兵。探路兵面色发白:“刚才看到这里的枪声反光,我还以为有埋伏。”

队长廖国仁叹了口气:“为国抗日,死得其所,埋了吧。”

大家拜了几拜,正要上前掩埋这些人骨,却被探路兵出声阻止了,旁边有人诧异道:“小刀子,怎么回事?”

探路兵小刀子皱眉道:“亏你们这帮人还都是老兵,没看到这些人死得有多奇怪?”说着用枪挑开了包住那些人骨的厚草:“自己看。”

那些人骨的身下此时爬满了黑绿色的蚂蚁。明显是吃人的那种,众人立即不敢再动那些人骨,只能胡乱掩盖一番,聊表对逝去战友们的敬意。

雨更加大了,廖国仁对小刀子道:“你就近找几棵没问题的大树,等明天雨小点再赶路。”

小刀子领命,把众人带上了几棵没有垂枝的大树。赵半括靠在树干上胡思乱想,这见鬼的野人山,才被第五军几万兄弟死多活少地滤了一遍,到底还能有什么东西需要他们这十

个人来冒这二茬子险?

一帮人在树上休憩,却没察觉在离他们几十米远的树下,一队人影正像幽灵一样朝着他们的位置摸了过来。人影越来越近,一声闷哼却突然从那支队伍里传了出来。

“砰!”树上的队员里有人先开了枪。跟着是一声大叫:“有鬼子!”

这声喊叫后,四周的树干后也立即吐出了火舌。借助着闪光,赵半括吃惊地发现在大树下方,一队穿着土黄色衣服的日本兵正在手忙脚乱地四处躲闪,但那帮日本兵战斗力素养明显很高,混乱了没几分钟,就开始靠着树木的掩护还击了。

对射中,鬼子的一发子弹冲到了赵半括的头顶上,他赶紧缩身匍匐到了大树的另一边。看到最先开枪的队员正在这边架着一把带有瞄准镜的M1903步枪,一枪过去,底下的小日本就有一个栽倒在地。但出彩的就这一位,其他队员的火力虽然持续不断,杀伤效果却不是很明显,突突了半天鬼子的还击声还是很有规律。

赵半括子弹打完,正要换弹夹,却听到耳边传来一声号叫。发现是一个队员的枪管卡到了树枝上,正在用力挣扎。树下的鬼子正愁找不到人,瞬间就有子弹朝他飞了过去,好在夜黑树高,那子弹只打在了树枝上。

赵半括赶忙一个小滚过去,横扫一腿把他绊倒,扯着他的衣服躲到了树干后骂道:“他妈的枪又不是你娘儿的,不要命了?”这个傻大兵不迭地朝赵半括猛点头。赵半括也没空和他废话,一回手冲锋枪又开始扫射。

战斗打到这个时候,粗枝茂叶的隐秘性完全丧失,地理优势已经占不到任何便宜,黑夜里也看不清对方究竟有多少人,廖国仁当机立断:“不能恋战,撤!”

几个队员迅速翻身朝下扔了几颗手榴弹。鬼子的枪声稀疏了许多。

旁边一棵枝干上蹲着的一个大个子叫道:“你们先走,我掩护!”

赵半括从树上出溜下去,被那位“神枪手”拽着,快步朝树林的一侧跑去,直跑到天色微明,廖国仁才叫了一声停。廖国仁喘着粗气,迅速朝那个东北大个子吩咐任务:“大牛,你跟国舅爷去后面警戒,刀子,去把咱们过来时候的痕迹掩盖一下,别让那帮日本鬼子看出咱们的行进路线。”

大个子答应了一声,赵半括听到自己身边那个被叫做国舅爷的神枪手也答应了一声,跟着一起往后面走去,小刀子也从一旁朝远处绕了回去。

其他人原地休息,一个哥们儿回头看着跑来的方向,叹道:“看那些日本鬼子的火力分布,估计是巡逻落单的日本小分队。这么大一个森林,居然就能撞到一起。”

“你们有没有看到他们的军装。”另外一个兵蹲下来用地上的水抹着脸,“比我们还狼狈,估计也是帮残兵,可能刚从林子退出来。”一帮人点头认同,过了一会,那个叫大牛的大个子,被称为国舅爷的狙击手,还有小刀子三人都分别潜了回来。

小刀子报告道:“队长,鬼子就在后面暂时休憩,离我们不到两公里,肯定想继续追着我们撵。我做了个套把他们往北引,天亮前他们肯定发现不了,我们趁这当口往西边撤,应该很快能用掉他们。”

廖国仁看了看他,伸手在他头上拍了一下:“撤个屁!”大牛嘟囔起来:“不撤?那等着小日本追上来啊?”“没听过《说唐》吗?谁知道罗成的绝技是什么?”廖国仁问道。“回马枪。”有人在队伍里淡淡道,是个长头发的青年。

大牛道:“可小日本比我们人多啊。”“论单兵火力,咱们是他们的六倍,小日本追了咱们的人这么久,早就习惯了这种屠杀式的追杀,绝对想

不到会有队伍敢反扑。”廖国仁冷冷地看了他们一眼,沉着地说道:“最重要的是,不能让他们知道咱们这帮人到过这里。”

廖国仁是对的,日本人完全没有想到,这十个人的小分队好不容易逃出火力圈,竟然还会潜回来。

随后的事情出乎意料的简单,廖国仁等四个队员迅速切入日军休憩地周围,四个方向同时开火,屠杀式的战斗连五分钟都不到就结束了。

走了这么长的路,终于和鬼子干了一架,队里的气氛一下子就活跃了起来,大家开始说笑着看鬼子身上有什么有价值的东西。赵半括对那些东西没兴趣,抱着枪蹲到了一边。早先说他菜头的队员走过来开了口:“昨晚多亏了兄弟,要不然我这条老命就扔那树上了!”

赵半括想了起来,莫非这半大老头就是昨天晚上枪挂树上的傻大兵?他不置可否地摆摆手,没觉得自己多伟大。两人正谦虚着,对面那个长发青年却面色诡异地嘿嘿笑了起来:“菜头,离他远点,小心你屁眼开花。”半大老头迅速接口回骂道:“你妈的,这么大的雨都没凉掉你的脾气,你管个屁闲事?”“老子就是看不惯你这鬼儿爷,一路走过来,老盯着爷们儿屁股,你恶心不恶心?”

赵半括听着这两人对骂,慢慢听出了点门道。他旁边的这位半大老头是个军医,而对面的那长毛,听口音应该是四川人。看样子,这四个人对这军医的医术很有些意见。那长发青年一脸坏笑地看着军医,还想继续说什么,忽然一边有人呼喝了一声。

大家转头,看到小刀子手里拿着铲子,正小心翼翼地往一具尸体下面插进去,然后用力抬了抬,使尸体稍稍抬离地面,接着示意他们看。

尸体的下面,压着一只公文包大小的铁盒子。